

关于 2019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31 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宋 波

一、2019 年区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1074 万元，与市、镇（街）两级分别进行财政体制结算后，加上税收返还、转移支付等各项补助收入 125799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7555 万元、调入资金 23000 万元和上年结余 40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277835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145 万元，加上债券还本支出 1757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6599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6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77372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累计结余 46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03423 万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974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2685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40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83031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27 万元，调出资金 23000 万元，债务还本

支出 33858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40016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141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59783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163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11925 万元。

二、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区十二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决议，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牢牢把握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重点，努力克服宏观经济下行、减税降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减收增支不利因素影响，顶住压力，迎难而上，全力以赴增强财政资金聚集能力，实施更加积极的财税政策，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竭尽全力防范财政资金风险，整体财税工作在经济持续下行的困境中保持了较为平稳的运行态势，各项资金需求在收支矛盾中得到较好保障，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全区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截至 6 月底，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8008 万元，占预算的 57.3%，比上年同期增收 115 万元，增长 0.1%。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 73092 万元，占预算的 56.5%，较上年同期增收 229 万元，增长 0.3%。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83.1%。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主体税种地

方级完成 38406 万元，下降 15%，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5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截至 6 月底，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15935 万元，占预算的 48%。民生方面的支出 95860 万元，占比 82.7%，其中教育支出完成 38060 万元，下降 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6090 万元，增长 13.1%；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2881 万元，下降 5.4%；农林水支出完成 11430 万元，下降 5.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截至 6 月底，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3021 万元，占预算的 3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9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4000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5.09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7636 万元，占预算的 74%，其中偿还专项债券利息 7600 万元。

三、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改革攻坚强力推进。在充分调研、征求各方面意见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于 4 月份制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理顺区镇财税管理体制改进财政预算管理的意见（试行）》（薛政发〔2020〕11 号），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体制改革：一是坚持“存量不动、增量共享、风险共担”原则，在保证区与镇街既得利益的前提下，通过下划区级税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等措施，构建区镇财力同步稳定增长机制；二是坚持“保障基本、多劳多得、奖惩并举”原则，改进区直部门收支预算管理，建立对上资金争取激励机制，有效增加政府统筹财力；三是坚持

“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强化对各项支出，特别是项目资金的规范约束和监督管理，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在 6 月 29 日召开了全区财税管理体制改革的会议，进一步明确了细化落实措施，标志着改革工作正式全面启动。同时，全面启动综合治税工作。今年 6 月份，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薛城区综合治税实施办法>的通知》（薛政办发〔2020〕11 号），建立了税源管控网格化管理责任制度，健全了税收保障机制，进一步做好涉税信息的及时上传和交互共享等工作，堵塞税收征管漏洞。自 6 月份开始，在全区范围开展了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秩序，营造良好的征管环境。目前，检查工作正有序进行。

（二）资金争取富有成效。各镇街、各部门密切协作配合，深入研究各项资金政策，及时掌握资金分配动向，主动加强与上级财政等部门的业务联系，对上资金争取工作取得较好成效。上半年，累计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资金约 9 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另一方面，加大项目储备力度。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加强沟通衔接，组织专项债券、棚改债券等项目申报工作，拨付区教体局、区交通运输局等部门项目经费 63 万元，用于项目的可研、立项、环评等手续的办理。经积极与省、市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已到位 3 个项目专项债券资金 8.09 亿元。此外，我区又积极争取到中央直达资金 16037 万元，其中：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9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6000 万元、新

增一般债券资金 900 万元、县级财力新增奖补资金 137 万元，按照上级文件指定用途，特殊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用于相关的教育及社会保障民生支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全部用于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000 万元用于燕山小区等 20 个老旧住宅片区改造、1000 万元用于西丁垃圾填埋场治理）；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区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县级财力新增奖补资金全部用于镇（街）机关事业人员车补及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等。

（三）服务发展精准有力。围绕公共财政建设目标，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努力实现社会事业的全面协调发展。**保障了工资发放和兑现各项民生政策。**区财政严格按照“保基本工资、保基本运转、保基本民生”的顺序安排支出，确保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离退休费及时拨付、机关正常运转、民生政策的兑现。上半年，统筹调度资金近 7 亿元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离退休费的按时发放；筹措资金约 4500 万元用于兑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境儿童生活救助等各项民生政策，维护了全区社会和谐稳定。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尽心履职，加强资金统筹调度，优先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拨付。上半年，区财政累计拨付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约 1500 万元，疫情防控投入位于全市第二位，为全区疫情防控提供了财力保障。**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继续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基本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顺利推进。

上半年，筹措资金 7300 万元用于西巨山、天山路等棚户区改造工程欠款；支付近 2 亿元用于回迁清算、拆迁补偿、过渡费等；统筹调度资金 1.45 亿元，用于城区道路升级改造、民生路辟通工程、厦门路建设、道路绿化等工程。

（四）管理效能不断提升。**扩大预算绩效覆盖面。**第一批选取了 5 个项目进行重点评价，其中 4 个为工程项目评价，1 个为部门整体评价。同时，采取“走出去、请进来”方式，多渠道开展学习培训工作。5 月份赴汶上县财政局学习绩效评价工作经验做法；6 月份邀请专家为全区预算单位进行了专题培训，为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奠定基础。**严把政府投资评审关。**区财政局在项目评审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法规、规定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工作程序，对项目单位提报的资金拨付申请，严格根据项目审定预算、合同内容及工程进度提出拨款审核意见，为预算管理和执行提供合理、准确的拨款依据，有效保证了财政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上半年，共计评审项目 52 个，报审金额约 6.73 亿元，审定金额 5.54 亿元，审减资金 1.19 亿元，节支率达 17.68%，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节约了大量财政资金。**不断规范政府采购行为。**针对新形势下政府采购出现的各种情况，严格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整合修订招标文件编制程序，统一招标文件基本内容，确保招标文件合规、合理。对技术需求比较复杂的采购项目邀请有关专家组织论证，确保采购项目公平、公正。上半年，完成采购备案 42 项（次），采购人申报采购预算约 1.94 亿元，实际采购金额约 1.81 亿元，

节约财政资金约 1300 万元，节支率为 6.7%。**进一步加强会计管理工作。**认真分析总结近年来我区会计管理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5 月份，区委组织部、区编办、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四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管理工作的通知》（薛财发〔2020〕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会计人员配备、待遇保障、考核管理等有关事项，理顺了管理关系，保障全区财会管理工作健康运行。**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执行政府收费项目清单管理制度，动态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等收费目录清单，全面公示收费项目、标准和依据。密切与税务、人社、医保等职能部门协作配合，对因疫情影响遭受重大损失的企业，落实“减免缓”相关税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上半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约 9200 万元。同时，落实社保费减免缓政策。全区享受减免政策企业 1137 家，总计为各类参保企业阶段性减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三项社保费单位负担部分 6370 万元；累计为 1050 家企业、180 家机关事业单位，降低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负担 1525 万元。落实房租减免政策。截至目前，全区 25 家行政事业单位累计为 117 家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约 179 万元。

（五）债务管理更加规范。对已形成的政府隐性债务，逐笔清理核实，特别对国有企业、区直部门、各镇街等债务单位债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核查，摸清隐性债务底数，确保债务数据真实有效。按照“谁举借谁偿还、谁主管谁负责”

的原则，明确债务主体责任，债务主管部门责任。特别是针对区直教育系统债务负担较重的部门单位，于今年6月份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了专项排查，分类制定了详细的化解方案。督促债务单位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盘活闲置资产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并建立定期汇总汇报机制，要求债务单位每月上报化解隐性债务情况，报送相关凭证，按时录入地方隐性债务监测平台。上半年，我区政府隐性债务较2019年底化解了3.04亿元。同时，用足用活政府债券置换政策，积极开展再融资债券额度申报争取工作。上半年，向上争取发行再融资债券1.69亿元，置换了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区财政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券利息1.28亿，区锦阳公司筹措资金偿还到期的银行贷款本息1.63亿元。此外，调度3.4亿元资金支持城建公司到期12.9亿元公司债的回售及延期。

四、财政运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上半年，我们全力应对经济下行和疫情冲击双重压力，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一手抓增收、一手抓节支，集中财力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实现了财政平稳运行。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体现在：**从收入方面看**，上半年，税收收入完成73092万元，同比增长0.3个百分点，维持了平稳态势。但国家为应对疫情，将减税政策延长至年底甚至明年。而我区的税源大户少、新兴产业还未有效聚集，没有新的税收收入增长点；再加上突发疫情造成的经济增长放

缓、政策性减税降费持续加力等多重因素叠加，我区新增可用财力有限。此外，由于我区往年欠账较多，上级对调度款拨付管理将更为严格，导致今年上半年市对我区拨款数额远低于往年。**从支出方面看**，区财政不仅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还要持续改善民生，决战脱贫攻坚，保证重大项目建设等，再加上突发疫情投入和一些计划外大额刚性支出，进一步加剧了收支矛盾。因经济发展、城市建设及棚户区改造等原因，特别是城中村拆迁发展需要，近年来我区累积了较大规模的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政府债务率较高，特别是今年是历年来欠债还本付息峰值最高、最为集中的一年，还本付息压力较大。综合收支两方面情况看，财政面临的风险挑战前所未有，收支矛盾十分尖锐，保障相对不足的情况依然存在，充分保障的压力比较大。与此同时，部门绩效理念不够牢固，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依然存在，过“紧日子”思想树得不牢，急需研究解决。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还需要认真分析，找准症结，综合施策，切实加以改进解决。

五、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加大税收与非税收入征收力度。一是健全完善沟通机制。加强与各征收部门沟通联系，搭建涉税大数据平台，进一步强化涉税信息传递共享机制，保障税收及时足额收缴入库；完善镇街、村居网格化治税工作机制，落实激励政策，鼓励镇街多收多得。二是继续推进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

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会计信息监督检查力度，坚持依法征税与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相结合，切实做到应收尽收，应免尽免。三是加快土地出让进度。积极配合自然资源部门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千方百计组织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尽可能多地增加政府性基金财力，增强政府综合财力。

（二）继续强化对上资金争取和融资贷款工作。密切关注上级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的政策规定和支持方向，千方百计争取更多的项目、资金和政策支持。继续组织牵头配合做好公司债券发行和融资贷款工作，缓解我区事业发展和项目建设资金不足等突出问题，为全区项目建设不断注入新动力。

（三）科学安排财政支出。进一步强化“过紧日子”思想，持续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取消不必要的项目支出，不断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工资按时发放、部门正常运转和各项民生政策及时兑现。严格预算约束，下大力气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缩“三公”经费，将有限的财力用到支持经济发展上来，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时还要集中财力保重点，加大对全区重点建设工程的资金支持。

（四）深入推进财政精细化管理。努力消化政府性债务，对于有明确还款期限的债务，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时筹措资金按期偿还，对于到期政府债券本金，积极向上争取置换债券置换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加大土地出让力度，从土地收益中统筹

资金归还债务，竭力化解我区政府隐性债务余额。全面启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扩大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范围，逐步实现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全覆盖，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信息化管理，加快推进全区财政管理的法制化、科学化进程。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制度，建立健全财政资金拨付、使用、管理的全程监督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强中央财政直达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并建立直达监控机制，实时掌握资金去向及使用情况，确保资金直接惠企利民。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正处于爬坡过坎、负重奋起的关键时期，新的形势和任务对财政工作提出了全新要求，做好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克难奋进、锐意进取，努力完成全年财政收支预算任务，为助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